

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實施特色課程、主題或教育議題
教學活動彙整表

編號	特色課程主題 或 教育議題 名稱	所屬 領域	實施 時段	實施 對象	融入 領域 / 科目	節數	教學重點：含教材 (自編或改編等)、 教法、教學資源、配 合專案……等	負責 教師 (級任 或科 任)	備註
1	性別平等教育	八大 學習 領域	全學 年融 入領 域教 學	全體 學生	八大 學習 領域	相關領 域至少 一節/ 學期	搭配性別平等教育 主題，融入課程教學	領域 推派 教師 代表	
2	家庭教育	社會 藝文 綜合	全學 年融 入領 域教 學	全體 學生	社會 藝文 綜合	相關領 域至少 一節/ 學期	搭配家庭教育主 題，融入課程教學	領域 推派 教師 代表	
3	環境教育	自然 科技 社會	全學 年融 入領 域教 學	全體 學生	自然 科技 社會	相關領 域至少 一節/ 學期	搭配環境教育主 題，融入課程教學	領域 推派 教師 代表	
4	品德教育	八大 學習 領域	全學 年融 入領 域教 學	全體 學生	八大 學習 領域	相關領 域至少 一節/ 學期	搭配品德教育主 題，融入課程教學	領域 推派 教師 代表	
5	海洋教育	國文 數學 社會 藝術	全學 年融 入領 域教 學	全體 學生	國文 數學 社會 藝術	相關領 域至少 一節/ 學期	搭配海洋教育主 題，融入課程教學	領域 推派 教師 代表	
6	科技教育	自然 科技 數學	全學 年融 入領 域教 學	全體 學生	自然 科技 數學	相關領 域至少 一節/ 學期	搭配科技教育主 題，融入課程教學	領域 推派 教師 代表	
7	能源教育	自然 科技 數學	全學 年融 入領 域教 學	全體 學生	自然 科技 數學	相關領 域至少 一節/ 學期	搭配能源教育主 題，融入課程教學	領域 推派 教師 代表	

8	人權教育	國文 社會	全學 年融 入領 域教 學	全體 學生	國文 社會	相關領 域至少 一節/ 學期	搭配人權教育主 題，融入課程教學	領域 推派 教師 代表	
9	原住民教育	社會 綜合	全學 年融 入領 域教 學	全體 學生	社會 綜合	相關領 域至少 一節/ 學期	搭配原住民教育主 題，融入課程教學	領域 推派 教師 代表	
10	生命教育	八大 學習 領域	全學 年融 入領 域教 學	全體 學生	八大 學習 領域	相關領 域至少 一節/ 學期	搭配生命教育主 題，融入課程教學	領域 推派 教師 代表	
11	法治教育	社會 綜合	全學 年融 入領 域教 學	全體 學生	社會 綜合	相關領 域至少 一節/ 學期	搭配法治教育主 題，融入課程教學	領域 推派 教師 代表	
12	資訊教育	自然 科技 數學	全學 年融 入領 域教 學	全體 學生	自然 科技 數學	相關領 域至少 一節/ 學期	搭配資訊教育主 題，融入課程教學	領域 推派 教師 代表	
13	安全教育	八大 學習 領域	全學 年融 入領 域教 學	全體 學生	八大 學習 領域	相關領 域至少 一節/ 學期	搭配安全教育主 題，融入課程教學	領域 推派 教師 代表	
14	防災教育	八大 學習 領域	全學 年融 入領 域教 學	全體 學生	八大 學習 領域	相關領 域至少 一節/ 學期	搭配防災教育主 題，融入課程教學	領域 推派 教師 代表	
15	生涯規劃教育	國文 社會 藝文 綜合	全學 年融 入領 域教 學	全體 學生	國文 社會 藝文 綜合	相關領 域至少 一節/ 學期	搭配生涯規劃教育 主題，融入課程教學	領域 推派 教師 代表	

16	多元文化教育	國文 英語 社會 綜合 藝文	全學 年融 入領 域教 學	全體 學生	國文 英語 社會 綜合 藝文	相關領 域至少 一節/ 學期	搭配多元文化教育 主題，融入課程教學	領域 推派 教師 代表	
17	閱讀素養教育	八大 學習 領域	全學 年融 入領 域教 學	全體 學生	八大 學習 領域	相關領 域至少 一節/ 學期	搭配閱讀素養教育 主題，融入課程教學	領域 推派 教師 代表	
18	戶外教育	自然 社會 綜合 健體	全學 年融 入領 域教 學	全體 學生	自然 社會 綜合 健體	相關領 域至少 一節/ 學期	搭配戶外教育主 題，融入課程教學	領域 推派 教師 代表	
19	國際教育	英語 綜合 藝術 體育	全學 年融 入領 域教 學	全體 學生	英語 綜合 藝術 體育	相關領 域至少 一節/ 學期	搭配國際教育主 題，融入課程教學	領域 推派 教師 代表	
20	其它								

說明：

1. 所屬領域：意即核心素養或能力指標引用最多之領域。
2. 實施時段：週次、月份或上下學期。
3. 實施對象：年級、班級或跨學年之說明。
4. 融入領域/科目：將相關議題的概念或內容融入實施最多之領域。
5. 教學重點：含教材(自編或改編等)、教法、教學資源、配合專案……等。

備註：

1. 環境教育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，每年應訂定環境教育計畫，推展環境教育，所有員工、教師、學生均應參加4小時以上之環境教育。(環境教育法第19條)，**本議題可以融入課程實施。**
2. 品德教育：請將品德教育課程納入108學年「學校課程計畫」中推動，並進行部分固定時數或時段之品德教育教學。